

## 2021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临沂市司法局	部门整体预算总额	2794.05万元		1.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2690.54万元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187.54万元			
					（2）其他资金		103.51万元		（2）项目支出		606.51万元			
战略目标	临沂市司法行政工作始终围绕“一个统筹、四大职能”这一新任务、新使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优质法律服务、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一、坚持政治引领，落实主体责任，紧盯一个目标，着力建设政治机关纪律部队；二、坚持统筹协调，全面履行职责，紧扣一个主题，深入推进法治临沂建设；三、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坚守一条底线，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四、坚持围绕中心，聚焦保障民生，围绕一条主线，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建设；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领导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指示、批示要求，按照“四个一”工作思路，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扎实工作，狠抓落实，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保驾护航，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建设“大美新”临沂，实现我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历史值						
						“十三五”规划值	2021年标准值	前三年均值	上年值	来源				
1	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推进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厘清分管领导和科室单位及党组织任务，完善党组统一领导，党组成员分工负责，各党组织、科室单位各负其责。	依据市委、市纪委有关要求。	印发全面从严治党任务分工和责任清单，党组全年研究全面从严治党不少于2次		党组全年研究全面从严治党不少于2次	市委、市纪委文件要求		党组全年研究全面从严治党不少于2次	市委、市纪委文件要求	完善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任务分工和责任清单，督促抓好工作落实。	基本支出	
		负责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相关工作	指导市律师行业党委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党内集中性教育活动等党建工作	根据市委“两新组织”工委和市直机关工委要求。	指导督促市律师行业党委做好按时换届、党员发展和组织生活制度落实，积极打造律师党建品牌。		年底听取律师行业党委述职	市直机关工委有关文件要求。		年底听取律师行业党委述职	市直机关工委有关文件要求。	指导律师行业党委换届、党员发展、支部建设、品牌建设工作，指导行业党委开展支部书记向上级党委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基本支出	
		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指导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负责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相关工作；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完善年初部署、年中调度、年底考核闭环式系统党建工作模式。	根据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市委组织部《关于深入推进行业系统党建工作的指导意见》和科室三方方案。	动员部署、年中调度、年底考核各1次		动员部署、年中调度、年底考核各1次	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市委组织部《关于深入推进行业系统党建工作的指导意见》		动员部署、年中调度、年底考核各1次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市委组织部《关于深入推进行业系统党建工作的指导意见》		年初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年度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年中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建工作会议，一并部署推进机关、系统、行业党建，修订印发《关于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进一步突出重点特色，增强考核精准性实效性，12月上中旬组织系统党建专项考核	基本支出
		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指导群团组织开展工作。	根据市委和市直机关工委相关工作要求：“双报到”工作积极整合党建资源、职能资源、志愿资源，努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群团工作有序开展。	中心组学习全年不少于12天，其中研讨交流不少于4次；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活动按期开展，机关党支部“支部工作法”进一步提升，扎实做好红盾社区双报到工作		中心组学习每年不少于12天，其中研讨4次；“三会一课”按期开展	市直机关工委有关文件要求。		中心组学习12天，其中研讨4次；“三会一课”按期开展	市直机关工委有关文件要求		建立党组书记抓党建、机关党委书记推进党建、支部书记落实党建3张清单。统筹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和深化“创弘沂蒙精神先锋党组织、做新时代担当奉献好党员”主题实践活动，全面落实规定动作，创新自选动作。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研讨不少于12次（其中研讨不少于4次）、中心组成员每人形成调研报告1篇。群团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党建经费
2	推进法治临沂建设	内部机构规范运行	开办培训	推进班子队伍建设，开展推进临沂建设相关培训，全面提升队伍理论素养、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15场左右	满足需求	20	《2018-2022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教育培训方案》	18	21	内部统计	1、突出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2、充实完善教育培训重点内容；3、坚持分类分级抓好教育培训；4、加强教育培训工作保障	基本支出	
		推动压实法治建设责任	全面分解落实法治建设责任体系，及时掌握重点工作情况，协调解决难点问题，推进法治建设责任落实落地	筹备召开委员会二次、三次会议，研究部署全年重点工作，审议通过相关文件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市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计划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市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计划	召开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法治建设责任体系的实施意见》；起草《关于全面加强基层法治体系建设的意见》；出台了《依法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实施意见》；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实施意见》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统筹安排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积极学习借鉴外地先进经验做法，提高法治思维能力，发挥牵头抓总作用，构建示范创建与改革创新有效衔接的长效机制	督促各相关部门单位积极履职尽责，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切实将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向纵深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市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计划		职责内的各项工作应做尽做	市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计划	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现场复核；起草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计划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行政应诉、行政裁决工作	切实履行各项职责	指导、协调市直部门和县区政府的行政应诉、行政裁决，支持、配合人民法院的司法审判；积极推进行政争议审前和解中心成立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行政诉讼法》、《临沂市行政应诉工作规定》	全市平均办理行政诉讼案件2116件	全市平均办理行政诉讼案件2126件；市和县区全部成立行政争议审前和解中心	市中级人民法院统计		指导、协调市直部门和县区政府的行政应诉、行政裁决，支持、配合人民法院的司法审判；积极推进行政争议审前和解中心成立	复议应诉经费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历史值							
						“十三五” 规划值	2021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2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推动基层法律服务队伍规范健康发展	完成基层法律服务年度考核工作	按照省厅要求,对全市基层法律服务所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年度考核。	完成年度考核(参考绩效目标表)		完成年度考核	《山东省司法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基层法律服务年度考核的通知》	完成	完成		《山东省司法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基层法律服务年度考核的通知》	根据省厅相关要求,做好全市基层法律服务年度考核首次网上办理工作,依托全省基层法律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实现表格申报、材料审核、电子签章等全流程办理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工作有序进行	根据省厅工作部署,协助做好全协助工作,进一步充实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工作有序进行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工作有序进行	《山东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办法(试行)》	有序进行	有序进行				根据省厅工作部署,做好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的报名组织、资格初审及考试考务工作。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经费		
	推进法治临沂建设	深化法治宣传,促进全民守法	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新媒体平台建设	各县区积极报送相关普法工作动态,充实“沂蒙普法”公众号	普法动态大于100篇	普法动态大于100篇	内部统计		116篇	内部统计			关于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日报宣传栏	在临沂日报开设普法专栏	发布专栏24期	发布专栏24期	内部统计					2020年新项目	每期临沂日报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各类普法教材购买	购买各类普法宣传教材	数量不少于1000本	数量不少于1000本	内部统计					2020年新项目	赠送法治小书包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开展七五普法验收	制作七五工作纪实,视频,档案等	七五普法验收合格	七五普法验收合格	市委市政府会议精神	持续开展	持续开展	市委市政府会议精神	2020年七五最后一年,进行工作验收		七五总体验收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普法考试	完善无纸化网上学法考试工作机制,组织全市各级各部门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网上学法考试	最终成绩合格率达100%	100%	内部统计	100%	100%	内部统计			2020年度学法普法考试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组织协调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组织协调好年内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按时按量完成	按时按量完成	内部统计						正常科室职责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强化基层法治创建	各类法治阵地建设	对市级法治文化主题公园、滨河法治文化长廊、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进行升级维护、建设红盾社区法治文化广场	按时按量完成	按时按量完成	内部统计						正常科室职责	市级法治文化广场升级改造工程
	3	立法任务	科学谋划立法项目	立法的科学性	按照“突出重点、体现特色、注重精准”的立法原则,加强重点领域立法,科学编制立法计划	确保立法科学性	确保立法科学性	2020年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正常科室职责	编制并由市政府下发了《2020年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基本支出
积极落实年度立法任务				立法项目有序开展	市人大常委会将《临沂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临沂市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条例》、《临沂市健康乡村条例》三个项目列入地方性法规拟审议项目	完成三个项目立法任务	三个项目立法任务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计划		四个项目立法任务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计划		目前已按时完成《临沂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临沂市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条例》法规审议项目,《临沂市健康乡村条例》正在合法性审查中	基本支出		
研究起草司法行政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强化规范性文件监管、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依法审查规范性文件	依法审查规范性文件	依法审查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文件,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1.职责范围应审尽审,严格审查 2.拟制订《2020年市政府立法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1.职责范围应审尽审,严格审查	工作职责						正常科室职责	1、编制并由市政府下发了《2020年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2、“开门立法”,增强了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的透明度,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均通过市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严格审查”,确保了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	基本支出
				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监管	按照《临沂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等规定,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三统一”和有效期制度,确保市政府出台的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	职责范围内应做尽做,及时公开	2.拟制订《2020年市政府立法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	工作职责							正常科室职责	1、认真做好文件审查工作。 2、组织召开全市重大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会议及专题业务培训。
			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对现行的某些领域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	职责范围应清尽清	应做尽做	工作职责						正常科室职责	1、开展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 2、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	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做好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	职责范围应清尽清	职责范围应清尽清	工作职责							正常科室职责	1、编制2020年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增强重大行政决策的计划性。 2、认真做好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	基本支出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历史值								
						“十三五” 规划值	2021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4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人民调解工作	调解成功率	调解成功率=本年调解成功纠纷/本年调解纠纷总数	98%		98.00%	司法行政基层工作信息管理平台报表统计		99.70%	司法行政基层工作信息管理平台报表统计		指导县区做好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工作。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持续提升人民调解影响力	1.充分利用市电视台《百姓调解》电视频道 2.在BRT以及各条公交线路上投放普法系列视频、动漫、广告 3.报纸宣传	1.每周制作3期，全年累计播出>156期 2.投放普法系列视频 3.报纸宣传≥5版面		1.每周制作3期 2.投放普法系列视频 3.报纸宣传≥5版面	内部统计		每周制作3期	内部统计		充分利用《百姓调解》电视频道平台，集中宣传展示人民调解工作成果，进一步扩大人民调解社会影响力。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推进“一站式”调解中心建设	推进“一站式”调解中心建设	13个县区（开发区）建立“一站式”调解中心，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	人民调解员骨干培训班160人		人民调解员骨干培训班160人	内部工作计划				2020年新增项目	坚持分类指导，完善功能集成，创新平台载体，升级原有人民调解中心，高标准建设县（区）、乡镇（街道）“一站式”、“一体化”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临沂市司法局办案（业务）装备经费（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5	特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构建社区矫正规范化工作体系	创新“队建制”执法模式	完成社区矫正执法支队、大队、中队建设	协调市委编办，成立社区矫正机构	2020年底完成	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有关要求	2020年底完成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社区矫正实施办法》				1.依据《社区矫正法》，探索机构建设模式；2.探索成立市社区矫正管理局，加挂“临沂市社区矫正执法支队”，指导平邑县、罗庄区、临沭县成立社区矫正执法大队；3.建立运行管理机制，组织实施社区矫正。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推行社区矫正标准化、规范化	督导做好全省智慧矫正中心建设试点任务	在全市范围内推行社区矫正标准化，督导各县区按照费县标准建设完善中心各项工作运行机制，实现矫正中心全覆盖	2020年11月份完成试点任务，迎接司法部、省厅验收	实现中心全覆盖	2020年完成试点任务	2016年12月，省司法厅在我市召开了矫正中心建设推进会，并安排部署全省建设任务。		建成13处	内部统计		实现社区矫正中心全覆盖。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加强重点对象管理教育	完善教育矫正	指导坚持育人为本，完善教育矫正机制	落实教育内容，引导矫正对象成为守法公民	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有关要求	应做尽做	《社区矫正法》	应做尽做	应做尽做	《社区矫正法》		加强教育矫正，用沂蒙红色文化、传统文化、法治文化育人于心，矫人于形，持续开展教育矫正、心理矫正，积极开展帮扶服务，增强尊法守法能力，预防和减少犯罪，确保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回归社会。	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	
6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改善民生	公证工作	强化金融公证业务特色	大力拓展金融公证业务，继续强化我市的金融公证业务特色	继续保持金融公证业务不断增加		工作职责	内部工作计划					联合公证员协会开展一次公证质量大检查	基本支出	
				加强公证质量检查	加强质量风险意识教育，严格公证质量监督检查； 加强监管，不断提升公证质量	应做尽做									组织一次公证人员培训	基本支出
				年度考核工作	及时完成省厅、市局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做好各项统计报表的统计上报工作。完成公证机构及执业公证员的年度考核工作。	完成年度考核及统计报表工作		完成年度考核及统计报表工作	上级部门要求	均已完成	2019年度已完成	内部统计			年初开展对各公证机构及执业公证员前一年的年度考核，每季度上报一次统计报表	基本支出
			司法鉴定工作	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	持续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做到应驻尽驻	应做尽做		职责范围内应做尽做	2020年工作要点		内部统计				进一步优化提升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持续整合法律服务资源，力争实现全业务覆盖，提高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	基本支出
				政务服务标准化	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	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推进证明事项清理工作		职责范围内应做尽做	2020年工作要点		内部统计				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全面实现告知事项承诺制，公布证明事项实施清单，修改并公布系统权责清单	基本支出
			仲裁工作	提升办案人员队伍建设	完善仲裁员管理制度，不断强化仲裁队伍专业化建设，进行相关业务知识培训。	办案人员参加相关培训，计划举办XX场次		3场	内部工作计划		年均参加各类培训3次	19年参加各类培训6次	内部统计		完善新的仲裁员管理制度，制定、完善新的《临沂仲裁委员会廉政办案“十不准”制度》《仲裁员守则》《仲裁员管理办法》和《庭审细则》等管理规范和制度。认真贯彻落实新的仲裁规则。根据最新的仲裁规则，严加落实，强化奖惩规则，保证仲裁的依法办案和廉洁办案。加强对办案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工作，提高仲裁员办案能力，提高仲裁的公信力。开展办案秘书绩效考核工作。	基本支出
				加强仲裁信息宣传，提升临沂仲裁社会影响力	加强仲裁信息宣传，提高信息稿件质量，积极向社会推行仲裁法律制度	年度完成信息宣传50篇。		40	内部工作计划		年均40篇	42篇	内部统计		加强官网建设和日常管理维护，加强新媒体的宣传工作，继续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合作，积极推行仲裁法律制度，鼓励仲裁员引进案源，积极发挥联络员的职能。	仲裁经费
			法律援助	补贴发放	预算支出中35万元足额发放，发放率=发放额/35	发放率100%		发放率100%							补贴发放工作	切实做到补贴发放的及时、足额
法律援助便民服务	增加12348坐席，日均接线量增加至180人	至少增加2个12348坐席							增加2个	内部工作安排	12348坐席		至少增加2个12348坐席	法援经费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减证便民”工作，解决申请人获取经济困难证明难的问题。	推行“经济困难状况承诺制”		推行“经济困难状况承诺制”	《司法部关于印发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工作职责	制定《临沂市法律援助中心经济困难状况承诺制实施办法》，确保申请人在提供经济困难证明有难度或情况紧急的情况下，可通过对经济困难状况进行书面承诺的方式获取法律援助。	法援经费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历史值					
							“十三五” 规划值	2021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6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改善民生	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	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行政复议服务中心、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受理率	按照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要求完成工作体制改革;在全市范围内按照《行政复议服务中心建设方案》统一建设;严格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提升案件质量。	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建设高标准、统一的行政复议服务中心;实现行政复议案件应收尽收。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法委发〔2020〕5号《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印发〈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山东省司法厅鲁司〔2020〕43号《关于开展行政复议“基层基础提升年”活动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开展上述工作	应做尽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法委发〔2020〕5号《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印发〈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	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是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今年颁布的文件,行政复议服务中心建设新项项目。	按照体制改革方案的要求对我市行政复议体制进行理顺、细化。制定全市统一的行政复议服务中心建设方案,市本级及各县区均按照方案要求建设。采用购买法律服务的方式增强办案力量;更换办公设备,满足行政复议工作信息化要求。	行政复议经费		
7	律师工作	律师管理工作	对律师行业监督管理	完成全市150家律师事务所和2000余名执业律师的年度考核工作	考核完成率1 考核完成率100%	考核完成率100%	工作职责	已完成	已完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2020年工作计划有序推进	着力加强对律师协会工作的监督指导;严格律师年度考核工作;开展律师违规兼职等清理工作;组织律师业务能力培训	法律顾问经费		
			律师参与涉法涉诉及代理申诉工作	律师参与涉法涉诉及代理申诉工作	在市委政法委的领导下,市司法局选派值班律师到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市公安局、市看守所等单位值班,从事解答法律咨询等业务。	值班人次≥800人	值班人次≥800人	临政法[2015]17号文				2015年以来开展此项工作。单位合并无可比性	选派值班律师到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市公安局、市看守所等单位值班,从事解答法律咨询等业务。	律师代理申诉	
			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市司法行政部门是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管理部门,为依法治市发挥律师职能作用,为市委市政府依法决策、防范和化解社会各类矛盾提供法律保障,为着力构建法治政府作贡献。	聘请法律顾问≥25名,律师办理案件数量≥200	聘请法律顾问≥25名,律师办理案件数量≥200	临委[2019]453号文	做好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临办发[2019]20号文	2019年机构改革后承担该项职责。	市司法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全市党委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指导、监督和协调,对市委、市政府所属部门、机构的法律顾问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并每年度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行政部门报告法律顾问工作情况。	法律顾问经费		
8	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法律职业资格考组织工作有序进行	圆满顺利完成考试组织工作	有序组织实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客观题和主观题考试,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组织零差错考试	有序组织,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组织零差错考试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工作规则》	零差错考试	零差错考试	内部统计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工作规则》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考费		
9	行政执法监督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完成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完成2020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通过抽取样本的方式,完成对市直部门和各县区2020年办结的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	完成2020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完成2020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2020年度重点工作要点	均已完成	已完成	年度重点工作要点	依据省厅统一部署,结合科室职责任务,全面落实相关具体工作。	组织开展年度行政执法案卷集中评查	执法监督经费	
		持续推进“减证便民”行动	“减证便民”行动的有序实行	“减证便民”行动的有序实行	开展证明事项清单管理工作,确保清单之外再无清单。	全面清理证明事项	全面清理证明事项	《关于做好证明事项清单管理工作的通知》				工作职责	依据省厅发布的证明事项通用清单,编制本部门的实施清单,报司法行政机关审核后,向社会公布实施。	执法监督经费	
		行政执法培训	提高执法人员素质,促进公正文明执法	培训人次	组织对重点执法领域专项检查,落实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培训人次≥5000人	培训人次≥5000人	系统统计	4850人次	系统统计	工作职责	按工作计划开展相关培训	执法监督经费		
		保证人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	动态管理行政执法资格人员	动态管理行政执法资格人员	开展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清理工作,组织申领执法证件公共法律知识培训工作	完成行政执法资格、听证主持人资格培训考试工作;行政执法督察证申领工作	完成行政执法资格、听证主持人资格培训考试工作;行政执法督察证申领工作	《关于开展行政执法督察证和行政执法听证主持人证申领工作的通知》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依据省厅统一部署,结合科室职责任务,全面落实相关具体工作。	开展申领行政执法资格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考试	执法监督经费	
10	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在保证预算编制完整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以部门预算指导本年收支	预算资金偏离率	部门决算是对部门预算合理性、科学性的检验。预算资金偏离率=  (本年预算数-本年决算数)/本年预算数 *100%-1。以绝对值列示,反应偏离情况本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本年合理的预算调整	0%	0%	内部工作要求							
11	综合管理工作	协助各科室工作	保证各科室的有效运作	各科室的满意度评价	部门内综合管理科室的主要职责为协调部门正常运作的辅助功能,以功能科室满意度评价作为评价指标较为合理以本年实际情况各科室不记名打分的方式,满分50分计,取平均值得到最终得分	依照实际打分情况	依照实际打分情况	各科室工作满意评价							